

壹、前言

近幾年政府積極推動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》(簡稱十二年國教),教師在面對如此的變革時,提升教師專業發展以因應多元變化的教育制度,是非常重要的任務。此外,爲了幫助學習者因應21世紀學習到更複雜的技巧,教師必須學會可以發展高層次思考與表現的教學方式,而爲了發展這高度發展的教學模式,教育系統必須提供比傳統更有效率的專業學習(Darling-Hammond & Richardson, 2009),由此可見教師專業發展的必要性。

Sparks與Hirsh(1997)指出,在進行與實務工作相結合的專業發展(job-embedded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)時,教師必須負起自我學習與同儕學習的責任。Margolis(2008)亦指出,成功的學校改革需要校長和教師在領導角色上一起努力。也就是說,重點不在於教師如何跟隨校長的領導,而是教師如何領導教師。教師領導的重要性不言可喻。

「教學輔導教師」(mentor teacher, 簡稱教學導師)制度在歐美國家可說是一個相當普遍的教育政策與實務活動,其目的在提供初任教師專業上的諮詢與協助、情緒上的友伴支持,以及適應新的教學工作與學校環境。在臺灣,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自1999年起便著手規劃教學導師制度;另教育部從2006年開始試辦之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,其中亦設置有教學導師。而這群協助與支持夥伴教師(包括初任、新任、自願成長、及教學有困難教師)專業成長的教學導師,其所扮演的角色就誠如張德銳(2010)所言,他們具有變革的能量,而這些「沉睡中的巨人」的確能真實反映我國中小學教師領導的情況。因此,探討教學導師教師領導之功能,乃是本研究動機之一。

校長和教師在學校領導上所扮演的角色彼此是重要且互惠的(Helterbrann, 2010)。Cruickshank(2013)以及Ringler、O'Neal、Rawls與Cumiskey(2013)認爲,校長對教師領導的瞭解和對教師領導的支持,是提升教師領導效能的重要關鍵。張德銳與張素貞(2013)發現,臺北市教學導師實具有教師領導的功能。而丁一顧(2011)以及張德銳、鄭玉卿與鄭可偉(2006)研究亦發現,校長之領導與支持作爲是教學導師制度成功與否的關鍵。由此可見,校長的領導與支持作爲,似對教學導師的教師領導有所影響。準此,本研究試圖從文獻之分析整理,並對校長和教學導師進行訪談,藉以瞭解校長之支持作爲有哪些?校長支持作爲對教學導師之

教師領導影響情況為何？以為未來推動教學導師之教師領導的參考。

近年來，有關教師領導的相關研究大都聚焦在教師角色及教師的觀點（Angelle & DeHart, 2011; Katzenmeyer & Moller, 2009; Leithwood & Mascall, 2008; Wahlstrom & Louis, 2008），較少思考到校長角色的觀點，因此，從校長觀點來看教師領導之研究實需要進一步的探究（Angelle & Schmid, 2007），而此乃為本研究另一動機。

準此，本研究旨在瞭解校長支持作為對教學導師教師領導的影響。具體而論，本研究主要研究問題為：一、國民小學教學導師教師領導之功能為何？二、國民小學校長對教學導師之教師領導的支持作為為何？三、國民小學校長支持作為對教學導師教師領導之影響情形如何？

貳、文獻探討

一、教學輔導教師的意涵

「教學輔導教師」制度乃是提供初任教師有效教學輔導的方案（Gordon, 1991），因而教學導師指的是能夠提供資淺教師有系統、有計畫的協助、支持與輔導的優良教師（Alleman, Cochran, Doverspike, & Newman, 1984; Scheehy, 1976）。

擔任教學導師者，應具備的特質包括：（一）教學表現優異；（二）能與成人相處融洽；（三）對他人觀點具有高度的敏感性；（四）具積極主動且開朗的學習者；（五）具有社交與公關的能力（Odell, 1990）。

而教學導師所應扮演好的角色，則包括指導示範者、溫馨支持者、諮詢輔導者、資訊提供者（何佳郡與劉春榮，2008；張德銳、張芬芬、鄭玉卿、萬家春、楊益風、高永遠、張清楚與彭天建，2000）、協調溝通者、技能發展者、引導成長者、教師（何佳郡與劉春榮，2008）、問題解決者、共同參與者（張德銳等人，2000）。

就教學導師的特質與角色來看，其本身不但是一位教學表現優異且主動學習的教師，同時也是一位與同儕共同學習的引導者，更重要的亦是提供同儕諮詢輔導的支持者，而此等影響力的發揮，恰與「教師領導」的概念不謀而合。